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王冠偉
電話：06-3901127
傳真：2982507
電子信箱：bombbreak@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白河區河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月6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0400167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104年度地方公務人員數位學習推動計畫1份，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104年1月5日研數字第1034050855號函辦理。
- 二、旨揭推動計畫實施內容包括「提升數位能力」、「線上英語營」、「推動數位學習熠星方案」、「電子師徒制」、「微微學習歡樂Go」及「數位學習成果發表會」等，推動內容依據各項目實施計畫另函通知。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
104 年度地方公務人員數位學習推動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組織法。
- 二、行政院 103 年 1 月 29 日核定「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力培訓推動方案」。
- 三、行政院推動「公平數位」機會計畫。
- 四、數位臺灣e化政府計畫。

貳、目標

- 一、藉由數位媒體，帶動知識分享，提升組織學習力。
- 二、提供多元學習管道，協助地方公務人員提升治理知能。
- 三、結合縣市資源，發揮夥伴合作關係，增進政府效能。
- 四、運用數位學習機制，培訓優質公務人力。
- 五、研究推廣數位學習常模，協助地方公務人員提升數位學習能力。

參、指導機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肆、主辦機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伍、協辦機關：各直轄市政府及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地方政府)、各直轄市議會及縣(市)議會(以下簡稱地方議會)

陸、辦理期間：104 年 1 月至 12 月。

柒、實施內容

一、提升數位能力

規劃辦理混成學習模式之數位科技研習，培育數位科技種籽人才，相關研習班別如下：

(一) 自製數位教材基礎班

- 1、參加對象：地方政府公務人員(以未曾參加本中心歷年辦理之

自製數位教材等相關研習班別之人員為限，熠星方案參與者優先)。

2、辦理時間：104 年 3 月至 7 月。

3、辦理地點：本中心或地方政府

4、辦理期數：預定辦理 4 期，每期 6 天。

(二) 自製數位教材進階班

1、參加對象：地方政府公務人員（以曾參加本中心歷年辦理之自製數位教材基礎班等相關班別之人員為限，熠星方案參與者優先)。

2、辦理時間：104 年 8 月至 9 月。

3、辦理地點：本中心。

4、辦理期數：預定辦理 2 期，每期 3 天。

(三) 新媒體製作與應用研習班(APP)

1、參加對象：各地方政府數位學習業務承辦人員或相關業務人員（參加人員以參加過自製數位教材進階班為限，另資訊人員亦可報名參加)。

2、辦理時間：104 年 1 月 19-23 日及 9 月。

3、辦理地點：本中心。

4、辦理期數：預定辦理 2 期，每期 5 天。

(四) 數位開放資源推廣研習班

1、參加對象：地方政府公務人員。

2、辦理時間：104 年 4 月 23 日世界閱讀日。

3、辦理地點：本中心。

4、辦理期數：預定辦理 1 期，每期 1 天。

(五) 公務行銷工具運用研習班(微電影、懶人包)

1、參加對象：地方政府公務人員對於微電影拍攝、剪輯等有興趣之人員。(參與本中心推動數位學習熠星方案及自製數位素材基礎班者，得優先參加)。

2、辦理時間：104 年 5 月至 8 月。

3、辦理地點：本中心或地方政府。

4、辦理期數：預定辦理 6 期，每期 2 天。

(六) 社群論壇經營研習班

1. 參加對象：地方政府公務人員(參與推動數位學習熠星方案相關人員，或數位學習業務承辦相關人員，對社群經營有興趣之人員)。

2. 辦理時間：104 年 6 月至 7 月。

3. 辦理地點：本中心。

4. 辦理期數：預定辦理 2 期，每期 1 天。

二、線上英語營

透過線上閱讀及討論、線上大會考、線上讀書會、線上同步教學、大會師活動，建立**五階段金字塔學習常模**。建構線上與實體並重的學習情境，並透過體驗學習營造英語學習環境，激發學習成效。

將英語學習形成組織文化，藉以全面提升地方公務人員英語能力。

(一) 參加對象：地方政府及地方議會公務人員(採推薦方式)。

(二) 辦理期間：104 年 2 月起至 11 月 30 日止。

(三) 辦理方式：

由地方政府招募對英語學習有興趣之同仁，須為中級(含)以下程度者，組成各專屬之「e 英語」圈，每一地方政府參加人數至多 50 人(如縣市有餘額，則由本中心協助調配至有增額需求之縣市，每一縣市增額上限 10 人)，各圈設置 1~3 位圈長，進行五階段學習活動。

三、推動數位學習熠星方案

為協助地方政府推動數位學習，規劃辦理「推動數位學習熠星方案」活動，邀集專家學者組成諮詢服務團隊，開放地方政府申請診斷諮詢服務。

(一) 參加對象：地方政府。

(二) 辦理期間：103 年 2 月至 12 月。

(三) 辦理方式：

1. 地方政府組成專案小組撰擬提案目標及內容
2. 本中心辦理甄選作業(續約者無須參加甄選)。
3. 地方政府自我診斷數位學習能力與需求。
4. 可運用「電子師徒制」或「線上英語營」常模做為輔助。
5. 諮詢服務團隊現場診斷諮詢服務。
6. 標竿學習及經驗分享。

四、電子師徒制

為促進公務經驗有效傳承，提升服務效能及促進跨域治理溝通管道，廣續規劃電子師徒制活動，透過地方政府推薦師徒及跨機關配對方式，運用網際網路或電子科技輔助，進行師徒互動學習，促進公務經驗有效傳承，並帶動個人及組織之成長。

(一) 參加對象：地方政府公務人員。

(二) 辦理期間：104 年 2 月至 11 月。

(三) 辦理方式：

1. 師徒招募及配對。
2. 師徒啟航共識營及學習成果分享營。
3. 師徒線上互動討論。
4. 師徒自主辦理實習。

五、微微學習歡樂 Go

為鼓勵公務人員多元化學習，並培養公務同仁如何在廣闊的網路世界中快速學習之能力，透過藉由微學習加上微心得，鍛鍊公務同仁抓重點、簡單扼要敘述的能力，提升工作效率，達到快樂學習之成效。

(一) 參加對象：各級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務人員。

(二) 辦理時間：104 年。

(三) 辦理方式：

1. 完成閱讀：

- (1) 本中心採購之圖書、期刊、影片。
- (2) e 學中心電子書及數位課程、TED 演講等。

2. 撰寫微心得，限 300 字以內。

3. 置放於本中心全球資訊網-讀書會之「心得撰寫」或 e 學中心
菁英社群網「線上讀書會」專區。

六、數位學習成果發表會

為擴大宣傳數位學習之便利性及重要性，以擴散及交流數位學習成效，規劃辦理數位學習成果發表會，邀請各地方政府展現推動數位學習成果。

(一) 參加對象：中央機關、地方政府及地方議會公務人員（含約聘僱人員），預計 300 人。

(二) 辦理時間：104 年 11 月。

(三) 辦理地點：本中心或地方政府。

捌、上述各項活動內容及數位學習相關推廣行銷活動，另行函知或公告。

玖、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本中心年度預算及相關經費項下支應。